

# 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规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提升董事会决策效率及决策水平，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现将董事会 2021 年度的工作情况和 2022 年工作重点报告如下：

### 一、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1 年，是中国“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中国两个百年目标交汇与转换之年。在这一年里，外部环境发生了深刻的变化，经济发展形成了全新的形势。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和诸多风险挑战，公司全体员工在董事会领导下，积极应对公司经营中的风险挑战，立足公司新发展阶段，稳步迈出新步伐，力争在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上取得新的成效。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1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0.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82.4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0.22%。

### 二、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确保董事会运作规范、务实、高效。

2021 年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54 项议案。董事会成员共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均亲自出席了董事会全部会议，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具体情况如下：

| 会议名称         | 会议时间       | 审议通过的内容                |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2021.03.08 | 1、《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2、《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3、《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4、《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              |            | <p>5、《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8、《关于确认 2020 年度并预授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10、《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11、《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p> <p>12、《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 2021.05.23 | <p>1、《关于选举吴政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p> <p>2、《关于选举陈建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p> <p>3、《关于选举顾海宁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p> <p>4、《关于选举孙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p> <p>5、《关于选举陈六一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6、《关于选举杨文斌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7、《关于选举商志才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8、《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 2021.6.8   | <p>1、《关于选举吴政杰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p> <p>2、《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顾海宁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4、《关于聘任吴政杰为公司经理的议案》；</p> <p>5、《关于聘任潘朝阳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p> <p>6、《关于聘任顾海宁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p> <p>7、《关于聘任潘朝阳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p> <p>8、《关于聘任孙勇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p> <p>9、《关于聘任潘凯宏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p> <p>10、《关于聘任盛孟均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p>               |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 2021.8.17  | <p>1、《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 2021.10.18 | <p>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的议案》；</p> <p>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4、《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5、《关于制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p> <p>6、《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p>  |

|             |            |  |
|-------------|------------|--|
|             |            | 7、《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8、《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9、《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0、《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1、《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12、《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13、《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14、《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15、《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
|             |            | 16、《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7、《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8、《关于制定〈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议案》 |
|             |            | 19、《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             |            | 20、《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             |            | 21、《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 2021.10.24 | 1、《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2021.12.1  |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1 年，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全年董事会共提议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议案 26 个。具体情况如下：

| 会议名称         | 会议时间      | 审议通过的内容                |
|--------------|-----------|------------------------|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021.3.31 | 1、《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2、《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           | 3、《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4、《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5、《关于公司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6、《关于确认 2020 年度并预授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7、《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8、《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1.6.8  | 1、审议《关于选举吴政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2、审议《关于选举陈建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3、审议《关于选举顾海宁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4、审议《关于选举孙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 5、审议《关于选举陈六一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6、审议《关于选举杨文斌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7、审议《关于选举商志才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8、审议《关于选举吴小成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1.11.3 |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的议案》； |
|                 |           | 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 3、《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4、《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5、《关于制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                 |           | 6、《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                 |           | 7、《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8、《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9、《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0、《关于修订〈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 （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属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重要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持续关注公司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指导公司审计部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应重点关注和检查的事项，督促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执行，并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对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等事项发表了相关意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积极探讨符合公司发展方向的战略布局，对公司的战略发展及业务扩展等方面提出宝贵建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董事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提供了专业的建议和意见，协助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工作。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1年，公司三位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义务。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积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作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没有提出异议。

### **三、2022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2年，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地位，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做好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高效执行每项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要求，结合公司经营现状，从以下几个方面做好董事会工作：

1、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董事会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职，强化董事的义务和责任，提高董事会的战略决策能力、风险与控制能力，为股东、员工、客户和社会创造更多的价值，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制度建设，提高公司的法人治理水平。同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诚信经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2、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董事会将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确保董事会、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等合法合规，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同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的经营、决策、重大事项等方面的监督作用，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更好地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为董事会提供更多的决策依据，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效率，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

3、高度重视和积极组织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业务人员参加证券监管部门、地方行政部门、证券交易所举办的各类培训和交流活动。通过业务知识、监管动态、违法案例的专题培训和业务交流，切实保障相关人员能够夯实守法意识、提升履职能力；促使上市公司能够规范运作，合法经营，实现高质量发展。

4、切实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守披露要求，保证信息披露合规。董事会将不断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同时不定期安排相关人员学习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5、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从而更好地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特别是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2022年，公司董事会将坚定信心、凝心聚力，以求真务实的态度、大胆创新的勇气、敢于拼搏的精神，认真做好2022年工作。

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